

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

关于调整部分特殊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项目的通知

社会发展局、经贸发展局：

根据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皖财预[2020]639号）、2020年12月4日专题会议纪要和专项审计意见，调整原企业奖补方面的特殊转移支付资金11609623.38元支出项目，专项用于教师人员工资、养老保险缺口等五个项目。

按照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，特殊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003特殊转移支付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特殊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规范资金使用，及时做好资金拨付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按规定开展绩效评价，

并对资金的执行结果负责，接受审计监督。

附件：特殊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调整表





特殊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调整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原项目	金额	调整项目	调整项目金额	分配直达资金金额	备注
1	2018年经开区支持科创发展政策兑现	3544250.00	农场学校职工失业保险补缴	317088.36	317088.36	
2	陕汽淮南公司2019年度生产奖补	3565373.38	2020年教师人员工资	8109552.43	7779800.08	
3	国瑞药业2018年度优惠政策资金	4500000.00	退休教师提高退休费比例一次性补贴	358776	358776	
4			经开区7-12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资金	2230000	2230000	
5			因公牺牲军人曹琤一次性抚恤金	939780	923958.94	
合计		11609623.38		11955196.79	11609623.38	